

貌似神非的出口押汇与保买票据单证员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09/2021_2022__E8_B2_8C_E4_BC_BC_E7_A5_9E_E9_c32_509578.htm 1998年12月10日，某市A公司与德国B公司签订了一份出口地毯的合同，合同总价值为USD31346.86，装运港为中国郑州，目的地为德国法兰克福，收货人为B公司，付款条件为D/P30天。1998年12月20日，A公司按照合同的要求备齐货物，从郑州港空运至德国法兰克福。在取得空运提单和FORM A产地证之后，A公司会同已缮制好的汇票、发票、单据一起交到该市C银行。因A公司近期资金紧张，随即以此单向C银行申请办理押汇。C银行考虑虽然托收风险大，但A公司资信状况良好，与本行有良好的合作关系，无不良记录，就为A公司办理了出口押汇，押汇金额为USD31346.86，押汇期限为50天，到期日为1999年2月9日，押汇利率为7.4375%。同日C银行将此笔款项转到A公司帐户，随后A公司便支用了该笔款项。1999年1月12日，C银行收到国外提示行电传，声称客户已经承兑，并取走了该套单据，到期日为1999年2月8日。但是，在到期日之后，却迟迟未见该笔款项划转过来。经A公司与C银行协商，由A公司与买方联系，但买方声称已将该笔款项转到银行。1999年3月25日，C银行发电至提示行查询，提示行未有任何答复。此时，A公司再与B公司联系，B公司一直没有回电，到1999年9月突然来电声称自己破产，已无偿还能力。至此，该笔托收已无收回的可能。C银行随即向A公司追讨，但A公司一直寻找借口，拖欠不还。C银行见A公司无归还的诚意，就将A公司告上法庭，要求A公司履行义务，清偿所欠的银行债务。

在法庭上，A公司则认为自己不具有清偿该笔贷款的义务。理由是自己已将全套单据在C银行办理了质押，自己已经将全套单据卖给了银行，既然银行买了全套单据，那么银行应该对这套单据负责，自己虽然可以协助银行追讨欠款，但并无代为付款的义务。那么A公司的说法是否正确呢？A公司是否负有归还此笔贷款的义务呢？显然，A公司的说法是不正确的。A公司的管理人员显然是把出口押汇与保买票据混淆了。那么什么是出口押汇，什么是保买票据呢？二者的区别有哪些方面呢？出口押汇是指出口方银行根据出口商提供的跟单信用证及全套单据，审核无误后，扣除押汇利息，按当月该外汇指定银行挂牌折成人民币，扣除押汇利息后将资金余额划给出口商的一种融资方式。出口押汇一般为信用证项下办理，但对于有些信用等级高、资信状况良好、内部管理严格、经济效益好的企业也可办理托收项下的出口押汇。保买票据是指出口商所在地银行买进远期票据，扣除利息，付出现款的一种业务，也有人按照FORFAITING的译音称之为“福费廷”。在这两种业务中，出口商都是通过单据或票据的买卖，及时获得资金，加速了资金周转。但出口押汇与保买票据有很大的区别：1、在出口押汇业务中，如果单据被拒付，则办理押汇的银行（NEGOTIATING BANK）可以对出票人（DRAWER）行使追索权，要求出票人（DRAWER）偿付；而办理保买票据业务的银行则不能对出票人

（DRAWER）行使追索权，出口商在办理这种业务时是一种卖断行为，票据遭到拒付与出口商无关，出口商将票据拒付的风险完全转移给银行。2、在出口押汇业务中使用的单据为信用证或托收项下的单据，在一般的国际贸易中使用.保买

票据业务中使用的票据是与大型成套设备相关的票据。它可以包括数张等值的期票（或汇票），每张票据的间隔时间一般为6个月。

3、出口押汇中使用的单据除汇票外，还有提单、装箱单、保险单等其他信用证或合同要求的一些单据，银行在向出口商购买这些单据时，主要是货权的转移，故汇票本身并不需担保或承兑；办理保买票据一般只有汇票或本票，这种票据必须由第一流的银行担保。

4、出口押汇手续较简单，一般只收取贷款利息；而办理保买票据业务收费比一般的贴现业务的费用高，除按当时市场利率收取利息外还收取下列费用：（1）管理费，一次性支付；（2）承担费；（3）出口商未能履行或撤消合同，致使保买票据业务不能实现，办理该业务的银行要收取一定的罚款。

针对此项案情，法院经过调查取证，认为A公司办理的是出口押汇业务，而非保买票据，故C银行对A公司有追索权，A公司负有偿还此笔贷款的义务，最后裁定A公司败诉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